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19-045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9年5月10日下午14:30开始,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9日至2019年5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9日15:00至2019年5月10日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立沙岛淡水河口南岸三江公司行政楼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网址: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投票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印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全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总为148,007,5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243,798,220股的60.709%。

2、现场会议出席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总为147,991,0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243,798,220股的60.7023%。

3、网络投票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总为16,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243,798,220股的0.0068%。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2、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3、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报告》;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分配方案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8、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安排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25,238,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8%;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6%;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147,991,82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4%;反对15,7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